

证券代码：834339

证券简称：东方贷款

主办券商：天风证券

济南市高新区东方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济南市高新区东方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方式无特别说明的事项。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2 月 9 日 10:00。

预计会期 0.5 天。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4339	东方贷款	2021 年 2 月 3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济南市高新区舜华路 2000 号舜泰广场 6 号楼 31 层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

根据公司长期战略规划发展的需要，同时也为了顺利实施增资扩股计划，提高效率，经慎重考虑，公司拟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公司拟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后根据相关规定向全国股转公司提交终止挂牌申请，具体终止挂牌时间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批准的时间为准。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002）。

（二）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高效有序地完成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

相关事宜，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终止挂牌的相关事宜，授权的有效期限为自股东大会通过批准本项授权的决议之日起至终止挂牌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授权事项包括但不限于：

- （1）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递交终止挂牌的申请文件；
- （2）批准、签署、提交与本次终止挂牌相关的文件；
- （3）根据需要对终止挂牌申请文件进行修改、补充；
- （4）办理与本次终止挂牌工作相关的其他事宜。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一）；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
- 2、由代理人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 3、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或其代表）代表机构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或其代表）身份证明书、加盖机构股东单位印章的营业执照正副本（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股东持股凭证；由非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或其代表）代表机构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机构股东单位印章的授权委托书、加盖机构股东单位印章的营业执照正副本（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股东持股凭证。

（二）登记时间：2021 年 2 月 9 日上午 9:30-9:50

（三）登记地点：济南市高新区舜华路 2000 号舜泰广场 6 号楼 31 层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王海燕；联系电话：（0531）62323606；联系地址：济南市高新区舜风路 322 号 7 号楼二层；传真：（0531）66951166。

（二）会议费用：出席会议股东的食宿费、交通费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济南市高新区东方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济南市高新区东方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 月 25 日